

101學年度學士班運動績優生招生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0年12月27日上午10:10

地點：行政大樓4樓第4會議室

會議主持人：呂教務長福興

出席人員：本委員會招生委員

記錄：盧靜瑜

主席致詞：略。

壹、工作報告：

- 一、100學年度運動績優生單獨招生考試招生名額32人，報名人數73人，實際完成繳費65人，其中5人學測成績未達報考學系標準而不符資格，剔除後共60名進入術科考試；100年3月31日放榜正取26人次，備取47人次，報到人數18名，詳如附件1。
- 二、101學年度本考試核定招生名額28名，計16個學系招生。各學系之運動項目及成績檢定科目、標準等如附件2。以運動項目為主軸，彙整名額表如簡章草案第拾肆項供考生報名用。
- 三、102學年度將與成大、中正、中山等三校(臺灣綜合大學系統)聯合辦理體育資優生聯合招生。102學年將由成大主辦，其他學校協辦。
- 四、本考試依本校招生規定之利益迴避原則，所有參與招生考試之試務人員，對試務工作負有保密義務，不得徇私舞弊、潛通關節，違者依法懲處。
- 五、依往例，本次會議確定重要時程後，將製招生海報寄送至各高中(職)學校宣導。
- 六、教務處將針對不同入學管道學生之成績進行追蹤，並加強輔導學習不利學生。

貳、提案討論：

第一案

案由：請審訂本招生考試「招生重要日程表」(請參閱簡章內頁)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學年度考試報名時間配合學測成績公告(101年2月13日)，提前至101年2月21日開始至3月1日止。
- 二、准考證比照校內招生考試改採上網列印，不另寄發。
- 三、放榜日配合大學甄選入學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(101年3月22日)，提前至101年3月21日，以促使學子就「個人申請」或「運動績優生獨招」二管道擇一就讀。
- 四、配合大學甄選入學統一分發結果公告日(101年5月10日)，備取生遞補截止日訂於5月17日以利回報考招回流名額。

決議：修訂通過。修訂後招生重要日程表如簡章內頁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請審訂本考試招生簡章。

說明：配合本校自辦招生考試聯招群制度，以100學年度本考試簡章為藍本修訂之，修訂處以雙底線表示。

辦法：

- 一、簡章：刊載於本校招生暨資訊組網頁，由考生自行下載不另印行紙本簡章。
- 二、報名費：建議維持新台幣1,000元整。
- 三、請審訂簡章內頁「報名及繳費流程」。考生報名繳交報名表、選手證明文件及101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單影本；低收入戶考生另附低收入戶證明正本免繳報名費。
- 四、請審訂簡章本文「第壹至第拾參項」內容，修訂項說明如下：
 - (一)修訂年度為101學年度。
 - (二)修訂網路登記志願流程，與系統畫面用語相符。
- 五、請審訂簡章本文「第拾肆至第拾伍項」(簡章本文第6頁起)。森林學系林學組及木材科學組係各別核定名額，名額無法流用。
- 六、請審訂簡章本文「附表」及「附錄」(簡章本文第13至第18頁)。

決議：

- 一、修訂通過，詳如附件簡章。
- 二、資工系招收運動項目修改為「籃球-男」。
- 三、修訂附表一(選手證明文件)，刪除校長簽名欄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請本會同意本考試招生經費編列及放榜作業，得比照去(100)學年度簽送主任委員核定後辦理，不另召開招生委員會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考試僅有報名費收入，扣除支應體育室術科考試酬勞及雜支(成績單郵資及術科考試事務雜支等實報實銷)，未核銷餘額全數繳庫。檢附100學年度招生經費收支預算表暨核定簽呈如附

件3，101學年度招生經費收支預算表(預估數)如附件4。

二、本考試以學測成績為資格門檻，術科成績達70分以上始依分數高低及招生名額依序排列正備取生，因試務規模小，擬請本會授權招生暨資訊組依簡章規定辦理放榜作業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肆、散會：上午十一時。